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2000371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南竿鄉廢棄車輛3輛。
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220，查報日期：112年4月21日，廠牌：豐田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汽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鄉清水國宅145號左方停車格。
- 二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221，查報日期：112年4月21日，廠牌：豐田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汽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鄉清水國宅145號左方停車格。
- 三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223，查報日期：112年4月21日，廠牌：三陽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鄉仁愛村馬祖日報左方機車停車格處。
- 四、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2年6月17日前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長 陳忠義